

温暖的白菜王

耿艳菊

当冷风横扫大地的时候,白菜来温暖我们了。

老胡同口上有一片空地,成了白菜的天下。郊区种菜人拉来了一大车,自家种的,叶阔蓬松,喜盈盈的,很可爱。一会儿就围满了人,你两棵,我三棵,大家热热闹闹地挑选着。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太太弯着腰推着小车,小车里放满了白菜。她的小孙女来接她,嗔怪:“买这么多,怎么吃啊?”

老太太笑:“傻丫头,这才是过日子呢。有了这白菜啊,心里就有了底气,大雪封门也不怕,咱有吃有喝嘞。”

原来平常人家过日子,白菜担当了这么大的重任!冬天是所有人家都要面对的寒冷,而白菜则是所有人家抵御寒冷的底气,是照亮漫漫寒冬的太阳。纵使当今反季节蔬菜翠绿可人,但它们无论如何也代替不了传统过日子的白菜在我们心中的位置。

过了胡同口,再过一条马路到对面,有一个很大的生活超市,红红绿绿,摆满了各样菜蔬。虽是如此,也不如白菜有气势。生活超市在门外特意设了一场

地,搭了顶棚,专门卖白菜,整整齐齐码放着好几垛。

星期天去集市,也是白菜最得宠,一车又一车的白菜,一拨又一拨的人来来往往热情高涨地挑挑选选。黄瓜也有,西红柿也有,豆角也有,在寒冷的季节不当令,也就不讨人的爱,冷冷清清的,更添了冷意。

这时候,还是白菜好,暖人的心。行走在冷风里,从对面慢慢走来一个用自行车驮着一大兜白菜的人,突然就让人联想起热气腾腾的白菜炖粉条的味道。外面冰天雪地,一家人欢喜地围在一起香香地吃着,很温暖,很美好。

白菜的暖,任光阴荏苒,从来都不曾改变,始终以深情的姿态在岁月里绵延。

记得小时候的冬天特别冷,天寒地冻的,白菜是整个冬日里最主要的菜蔬,很多人家的廊檐下都码放着一长溜白菜。有阳光的时候,我们爱坐在白菜旁边,和白菜一起晒暖儿,热热闹闹聊着天。

白菜的吃法很多,简单百

搭。扯下几片白菜叶,细细切,和葱花一起做炆锅面,热热的一碗下去,从头到脚,整个身体都暖了。大人们在冬日里有闲情,包饺子,包包子,白菜是首选的蔬菜,白菜猪肉馅,白菜粉条馅,白菜豆腐馅,都让人吃得津津有味。

那时,小孩子不爱吃白菜帮,觉得没味道。但大人们听说白菜帮最有营养,就想了一个办法,把白菜帮切成细条,热水里焯一下,再放上调味料,搁点香油,又脆又香,非常可口。多少年过去了,我依旧爱吃这道菜。

齐白石老先生画过一幅大白菜图,上有题句:牡丹为花中之王,荔枝为果之先,独不论白菜为蔬之王,何也?据说长寿的齐白石老先生不但喜爱画白菜,还喜欢吃白菜,因此才有这样的疑问吧。白菜这么好,理所应当为菜中之王。

所谓王者,多有凌人霸气之态,而白菜却亲民,笑盈盈的,以低低的姿态走进每一户寻常人家的寒冷岁月。白菜是智慧温情的王,它并不把自己当成王,这才是真正的王者姿态。

布鞋

吴辰

岳母给我做了一双布鞋,刚开始的时候,穿着很不舒服,挤脚,我便将它搁在了玄关边的鞋架一角,不管不顾。时间久了,鞋上积了一层灰,像位不受待见的老者,偏居一隅,不见丝毫光泽。

岳母再次来时,轻易地发觉了这双布鞋的处境。起初,我惴惴不安,为辜负了她的好意。岳母的眼睛不好,做这双鞋要费多少眼力,不是你我能算计得出来的。这双鞋寄托着她老人家的期盼,在纳鞋底时,她便跟我讲:“别看这鞋的样式不时髦,质量可好着呢!你穿着肯定舒服!”

质量是好,我不否认,比商场里卖的那些肯定好多了,但舒适度却让我耿耿于怀,还是那俩字:挤脚。

我以为岳母会表现得很失落,但她没有。她只是眯着眼睛对着我笑,脸上的皱纹像盛放的小花。我说:“妈,不是我嫌弃您做的这双布鞋,是它实在太挤脚了,您当时就应该做大一些呀。”

岂料岳母回道:“你的鞋本是42码的,我特意给你做小了一号。”

“啊?这是为什么啊?”我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了。

“手工做的这个布鞋,是会越穿越大的呀。刚开始你

穿着的确会感到挤脚,但多穿几次后,这鞋就会扩张到适合你脚的尺寸,到那时,你就能感受到真正的舒坦了。”岳母道出了原委。

原来,岳母的布鞋里还有这般奥秘啊。

岳母接着说:“这种舒坦,是市场上那些鞋给不了的。我做的这布鞋,就像有生命一样,它和你的脚磨合久了,就长成了最适合你脚的模样……”

一双鞋里竟包含着如此深刻的道理。

也许是我们太过年轻,也许是当下生活节奏太快,我们往往只关注第一感觉:读一部新书,第一页平淡无奇,便觉得这书是平庸之作;在外吃饭,第一口不合口味,便对这家餐馆失望;看到新同事,第一眼不太满意,便认为此人不靠谱……时常有朋友抱怨生活让人失望,现在想来,可能是他们太过心急。很多时候,我们需要静下心来,去沉淀,去适应,或许那样,我们才能领略到更多的精彩。正视“第一感觉”,别让心态为其左右,学会等待,慢慢地体会,你总会发现那最真实的一面。

我轻轻掸去布鞋上的灰尘,再一次将它穿在了脚上,我感觉到了,它在生长……

冬天的乡愁

周家海

寒风吹,黄昏未肯去
雪花飘飘犹在舞
炊烟起处是故乡
积雪凝白处
进村小路亦悠悠

佝偻腰身,连连咳嗽
慈母哽咽久
日日盼归不见归

真的归来时
又几疑乃是在梦中

幸有犬吠迎客到
许是辞家的时间
实在太长——
但见游子回家竟无语
唯有腮边两行泪
……

层林尽染

苗青 摄

旅行之美

王南海

时光宛若海洋,浩瀚无限。旅行的时光就像是海豚努力跃起的光滑背脊,沐浴着阳光,酣畅淋漓,让我们难以忘怀。

旅行的魅力,是无法用言语来表达的。喜爱西部,喜欢光影新都桥。新都桥是个宛若田园牧歌的地方,最美的是新都桥的清晨。光影洒在草原上,有明有暗,牛儿、羊儿在草地上悠然地吃草,甩着尾巴。新都桥的美,是一种纯静。纯静的天空,宁静的山峦,涓涓的小河,配上一棵棵小树。绿色是主旋律,间或有青稞的黄色,藏寨的红色,小溪蜿蜒。站在小河畔,你听得到小河“哗哗”地泛起洁白的水花,不远处的藏寨里,有老阿妈缓缓地走过。一切像静止的一幅画,一切又像是一首亘古不变的抒情诗。

新都桥被称为“光影的世界”。魔术般的光影闪动在草原上,小河上,树梢上。那明明亮亮的效果,搭配上洁白的哈达、羊群、飘飞的经幡,有一种旷世独立的美感。每当这时,我都对自然充满了一种敬畏,旅行之美,让我们认识到自己的渺小,也认识到自己的可贵。

在旅行中,我们会遇到各种各样的人。在一次徒步旅行中,我们一天中经历了上千米海拔的落差,到了住宿的地方,已经筋疲力尽了。这是山顶上的一个小村落,到了夜晚还不能通电。接待我们的是一个异族的老阿妈,看上去有七十多岁了,她燃起炉火,为我们煮牦牛肉,烙小饼吃。那天晚上,我们守着老阿妈,她慈祥地对我们笑着。灯火闪烁间,煮熟的牛肉散发着迷人的香气。老阿妈只会简单的普通话,她为我们制作着香香的小饼。那一晚,我们在炉火闪烁中,吃到了这一生最好吃的东西。老阿妈慈祥可爱,仿佛我们一直都是家人,让我们感觉到了温暖可亲。旅行之美,就是发现人与人之间的亲情,让我们感觉这个世界如此美好。

最美的时光在路上,似乎每一个清晨都是用来出发的。每一天,都是鲜活而崭新的。自驾旅行的时光,我们宛若一生都在不停漂泊的吉普赛人,带着爱、情人、巫术、捕梦网、水晶球、咖啡壶、锅碗瓢盆,自由自在地行走在天涯。

我喜欢和爱人一起出行。一路上,我们风餐露宿,有时像个骆驼一般,吃饱了一顿,下顿还不知道在哪里,有时候也会遇到各种各样突发的事件,但我们相互鼓励着,安慰着,一起解决问题。

在旅行途中,爱人身兼数职。首先是个好司机,技术娴熟,即使最艰险的317川藏大北线和通麦天险,也丝毫不感觉困难。在川藏大北线上,沿途山路盘旋,不时有暗冰,道路极为艰险,可是爱人却开得如闲庭信步。旅行中,爱人还是我的“御用摄影师”。在一处美丽的小树林,叶片金黄,蓝天白云,一片秋色阑珊。叶片已经落了一些,踩在脚下“沙沙”地响,而天地间,一切都是唯美的。旅行,让我们更多地发现爱,发现美。

毕淑敏说:“经历了大境界,便不会觉得人生黯淡,反而会觉得这个世界真是美轮美奂。在世界的进化链上,每个人虽微不足道,却可以而且应该为世界增添一些美丽。”旅行之美,就是让我们有更多的感悟,发现世界之美吧。



大山深处有人家

李海波 摄